**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委员会

提案

第十三届第一次会议　     　第112号　 类别：经济建设类

|  |  |
| --- | --- |
| **案  由：** | **关于在乡村振兴过程中持续推进坝区农业产业发展的建议** |
| **审查意见：** | 主办：州乡村振兴局 会办：州农业农村局 |
| **提 案人：** | **通讯地址** | **邮政编码** | **联系电话** |
| 张柱亭 | 凯里学院 | 556011 | 15286633629 |
| **工作联系电话：** | 州委办秘书五科：8270060；州政府办建议提案科：8260016；州政协提案委：8428866。 |

内容和办法：

一、问题

（一）黔东南州500亩以上坝区有162个，全州16个县（市）中15个县均有500亩以上坝区分布。坝区是黔东南农业产业发展的主要阵地，脱贫攻坚过程中坝区农业产业是许多地方完成脱贫任务的重要抓手之一，各部门制定了很多有针对性的农业政策，投入了大量资金，兴建了大量农业基础设施，引进了种类繁多的种养殖产业。但随着脱贫攻坚任务的结束，这些产业是否能够在政策和资金逐渐收紧的条件下继续生存下去，在乡村振兴过程中为产业振兴继续发挥力量，真正成为使一个地方产业兴旺的有力支撑，目前犹未可知。

（二）坝区农业产业结构调整的政策导向由政府主导，坝区农业产业的经营主体主要为企业、合作社和种植大户。产业的经营者受政策影响较大，产业选择的市场导向受干扰，形成与市场切合度较高且收益稳定的产业较少。

（三）影响坝区农业产业成败的因素较多，灾害性天气、毁灭性的病虫害、产品价格、销路、物流成本、农忙用工等都是目前坝区农业产业是否能够获取稳定利润和持续发展的重要影响因素。

二、建议

（一）持续重点支持坝区农业产业发展。在乡村振兴过程中，继续把坝区农业产业发展作为农业现代化的主抓手和试验示范区，发展有市场需求的高效经济作物，助推乡村振兴，真正把坝区农业产业做成以市场为导向，自己能够良性发展和收益相对稳定的农业现代化先行区。

（二）减少政府对企业生产过程的干预。因多数坝区农业企业都享受了一定的地方支持政策，故地方政府和部门对农业企业生产的关系和指导较多，但指导目标重点是让产业好看好宣传，并不一定真正的符合市场规律，造成经营企业成本增加，负担过重。

（三）发展物流业。部分坝区距离城市和主干道较远，运输成本偏高，当地物流、配货车缺少，造成蔬菜等不耐储产品产出后因不能及时运出而腐烂失去商品价值。

（四）保障农业企业生产安全。部分地区因经营企业为非本地企业，种植面积大，在收获季节，存在当地村民偷盗行为，给企业造成部分损失，也有破坏企业农业设施的情况出现。此事需要当地政府、派出所、村委会给与一定的干预、宣传和治理。

（五）当地校农产品供应站对当地产品的采购支持要落到实处。校农结合采购当地产品的机制已经形成，但是并未落到实处。产品产出后销售环节急需与当地校农结合供应企业联系时，因手续复杂，上架周期较长，不能及时销售产品，造成产品滞销问题。同时校农结合点结账周期很长，没有监督机制，使这项可有效帮助当地产业发展的实用机制没有发挥出应有的效率和效力。

（六）坝区分类施策，不要一刀切的进行政策要求。对某些灌溉不方便、排水不顺畅、交通不便利、用工难的坝区，开展高投入的经济作物种植，风险较高，成本投入也大，在种植和采收关键期，无工可用，错过农时，会造成较大损失。故对交通便利、生产条件好、用工可以保障的坝区开展高投入、劳动密集型的产业，对不具备这些条件的坝区，开展粮食种植，更为妥当。此外，不可为了宣传效果、完成上级关于坝区改革要求，将非适合产业放到坝区，占用优势资源但获取不了优质收益。

（七）努力开展保护地种植。贵州多雨，夏季高温高湿，病害流行严重，保护地种植可以大幅提高单产，且受气候和气象灾害影响较小，建议推广种植，弥补我省土地资源少的短板。

**注：**1、提案会办单位需将会办意见送主办单位，由主办单位连同《提案答复件》、《征询意见表》一并抄送州政协；（涉及目标考核）

2、州政协联系方式：州政协办402室、传真8428882，协同账号：州政协办公室收发员（备注：XXX号提案答复件）。